

最新名著堂吉诃德读后感 堂吉诃德名著读后感(模板8篇)

团队标语通过简短有力的语言表达团队的信念和追求，激发团队成员的自豪感和归属感。印象深刻：团队标语应该能够在人们的记忆中留下深刻印象。心手相牵，共同向前。

名著堂吉诃德读后感篇一

一本好书，会让你感动，会让你有空灵飘逸感，会让你百看不厌，会让你捧腹大笑阅读作为人类最好的学习方式之一，自有书籍文字伊始，人类就在阅读中传承着文化，开启心智。而一些经典名著的阅读，更是人类思想文明的精华，值得后人去研究，发现。读后感栏目为您提供以下读后感，希望对您有所帮助！

《雷雨》具有一种诗意之美。这不单单得自文辞的优美，许多段落被人们反复背诵，也不仅是得自剧中人物诗意的性格，或者也可以说，是所有这一切，包括舞台提示、角色分析，汇总而后升发出的一种形而上的气质和品位。雷雨从开始似乎就注定了这个是一个悲剧。然而悲剧的造成者便是故事的男主人公：元锡公馆的大少爷——周朴园。

名著堂吉诃德读后感篇二

四百多年前，《堂吉诃德》首次出版，这位奇情异想的西班牙骑士正式开始驾着弩u难得驰骋在所有读者的幻想世界里。这位骑士挥动长枪，在文学界掀起了一股巨大的浪潮，至今仍未平息，反而愈加猛烈。

别林斯基这样评价这部小说：“在欧洲所有一切文学作品中，把严肃和滑稽，悲剧性和喜剧性，生活中的琐屑和庸俗与伟大的美丽如此交融……这样的范例仅见于塞万提斯的《堂吉

诃德》。”确实如此，可《堂吉诃德》又并不是单纯的悲剧和喜剧，它更多的是如同史诗一般的庄重。它绝不仅仅是为了引起我们的欢笑和泪水，更是要引发一场深邃得令人生畏的思考：有关信仰。

塞万提斯在这部作品中，将堂吉诃德塑造成这个世界唯一的一位信仰者，也正因如此，堂吉诃德无法融入，甚至无法忍受这样一个没有信仰的社会，于是他用想象为自己创造了一个世界，一个光怪陆离的世界，他在自己的世界里恣意驰骋，信马由缰。

最初，人们将堂吉诃德视为一位滑稽角色，认为他疯了，竟如此奋不顾身地捍卫信仰。可他们不知道，在堂吉诃德眼中，他们才应该是被嘲笑的对象，竟如此可怜，连信仰都没有。堂吉诃德曾对待从桑丘·潘沙说：“桑丘，让他们管我叫疯子吧，我还疯得不够，所以得不到他们的赞许。”或许，堂吉诃德已是世界上最后一位信仰者了，尽管他只活在文学世界中，这才是这位骑士最深的悲哀。

我们或许永远无法体会到那令堂吉诃德奋不顾身的力量，可这并不影响我们对他的尊敬。我们会永远记得，他为了心中的骑士道被斫掉了一只耳朵，也曾在交战中摔断过双腿，还有他一次次忍痛提起长枪继续冲锋，一次次夜晚忍着饥饿默默擦拭铠甲。

终于，在这样的一个不属于他的世界里，堂吉诃德最终失败了。憔悴的晚花奄奄殆尽，花上压着沉甸甸的泪珠，夜莺早已不知下落。我们的骑士瘫倒在地上，面盔也没有去掉，向着对手银月骑士喊到：“你举枪刺罢。”

天色渐淡，夕阳沦落，最后一位骑士消失了，最后一丝信仰黯淡了。

四百多年过去了，我们有幸，还能从文字中领会那令人震撼

的信仰之美。

名著堂吉诃德读后感篇三

当我一翻开吴承恩老爷爷写的书，随着他的精彩描绘，我被他里面的情节深深吸引住了。

孙悟空神通广大，力量无边，去西天取经路上，是他一路除妖斩怪，尽心尽力地保护唐僧，唐僧一路上只有被妖怪捉的份儿。有时他辩不清是人还是妖，孙悟空打死妖怪，他却要惩罚他，它实在是太心软了。有时孙悟空不听，硬要打，唐僧就念起紧箍咒，让他受不了为止，有时甚至不顾他的解释把他赶走。悟空虽然心有不甘，但还是听师傅的话，没有死皮赖脸地跟着师傅。但是当八戒又来找他帮忙时，他一听到师傅有难，就不记前嫌、义无反顾地跑去救师傅，没有半句怨言。

猪八戒是个贪色、贪吃、贪财的猪，自从上了西天的路以后，还想着高老庄的媳妇儿，想着他俩什么时候还能再见上面呢。再说说沙僧，为人忠厚，还十分老实，一路上都是他挑的担子。

还有个功不可没的角色就是唐僧的坐骑白龙马，要是没有白龙马任劳任怨，夜以继日的赶路，唐僧准去不了西天取经。

虽然他们的性格各不相同，但他们的目标是一致的，为了西天取经，不怕千难万险，上刀山下火海，哪怕八十一难，也没难倒他们。这使我想到了自己，遇到困难和挫折就会退缩，做事总是三分热度，虎头蛇尾，半途而废。虽然不能和他们比，但是他们那种锲而不舍的精神是直得我们学习的。

我读《西游记》翁少敏

那些年少的过往，那些青春的写照。——题记

当时光把所有的稚嫩碾成青春的烦恼，当风儿把童年的风筝带向远方，不知不觉中，我们已长大。

再读《西游记》，不再是因为当初那份浅薄的好奇，也不是因为倾慕某个人，而是沉醉之余的思忖生活，回味过往。

孙悟空，纯真的初一

取经路上，孙悟空总是主角，人们总是不自觉地把目光投向他，如磁铁吸引铁屑般理所当然。他有着七十二般变化，火眼金睛，筋斗云等诸多本领。细品，陡然发现那是我们纯真的初一生活写照。孙悟空总是天不怕地不怕，自由自在，甚至是易怒易躁：逗引猪八戒，小妖的恶作剧是他的最爱，充满纯真，顽皮和无畏，也充满对未来世界的好奇。看着他，仿佛看到了年少的我们，总能勾起几丝甜蜜。

猪八戒，懵懂的初二

提起《西游记》，老猪那憨厚老实的模样总第一时间跃然于脑海。他时常横冲直撞，像个懵懂的少年：他朴实，知错就改，重情重义，但难免带着些缺点，懒惰，贪吃，是常事，毕竟是一个青年。陡然发现其实这就是我们初二的时候，雄心万丈却屡屡出错。

沙僧，顿悟的初三

印象里，沙僧似乎总是一个人默默地挑着担子走在最后，一副任劳任怨的样子，充满了干劲。不难看出他的嘴角始终挂着一丝若有似无的微笑。奋斗并快乐着，或许这就是他诠释的幸福。同样过着“苦行僧”般生活的还有为中考奋斗的我们。脱去了初一的稚嫩，走过了初二的激情，我们该“上路取经”了，摒弃年少的轻狂，带着和沙僧眼中一样的坚定，我们一步一个脚印走向“西方”。

《西游记》诠释的不仅仅是取经路上的九九八十一难，更是初中生活的写照，让我们充满孙悟空的蓬勃朝气，带着猪八戒的纯真朴实，携着沙僧的沉着稳重风雨兼程吧！未来属于我们！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名著堂吉诃德读后感篇四

最近，我读了一本名著，也就是我最最喜欢的名著——《西游记》。它是由吴承恩所著作的。

这本书主要描述了孙悟空、猪八戒、唐僧和沙和尚师徒四人历经九九八十一难去西天取经的故事，书中展现了精彩的情节、奇特的想象。其中，让我印象最深刻的故事是：悟空大战红孩儿。这个故事主要讲了红孩儿装作一个小孩吊在树上，博得唐僧的同情，而心的很善良唐僧见这个小孩很可怜，于是就让孙悟空背着他一同去西天取经。而红孩儿一心想吃唐僧肉，就施法把唐僧带走了。孙悟空为救师傅，大战红孩儿，结果技不如人，输给了红孩儿。唐僧的其他两个徒弟积极想办法，最终猪八戒想到了观音菩萨，于是它就上天去请菩萨。最后心存坏心地红孩儿被观音菩萨给收服了。

唐僧的四个徒弟中，我最喜欢孙悟空。这是因为它勇敢、机智、聪明、足智多谋、行侠仗义……从孙悟空的身上，我想到了警察叔叔身上也具备同样的精神。警察叔叔为了保护人民群众，促进社会和谐，可以舍己为人、为民除害、大公无私……想想警察叔叔的正能量是多么伟大呀！我以后一定要向警察叔叔学习！

这就是我要给大家介绍的《西游记》，与众不同吧？快来阅读吧！

看《西游记》有感

《西游记》原来对于我来说就只是孙悟空在当中为了救唐僧而跟群魔作斗争的事，可现在我看了《西游记》原著之后，对《西游记》有了不同的认识。

《西游记》原著首先讲的是自盘古开天地以来，地上的一块仙石孕育出了孙悟空。孙悟空一诞生，便显露出不同凡俗的灵性和战斗精神。后来又讲了孙悟空拜菩提祖师为师，学了长生不老术和“筋斗云”、七十二变。之后说的是我就不说了，因为这谁都知道。

我要讲我记忆犹新的一句话那就是：他就顾不得沙僧，一溜往那荆棘葛藤里，不分好歹，一顿钻进，那管划破头皮，撇伤嘴脸，一下睡到，再也不敢出来，但留半边耳朵，听着梆声。这句话充分体现了猪八戒的懒和蠢。

读完之后，我觉得人要做一个像孙悟空那样机灵的人，不能做一个像猪八戒那样的人。

《西游记》读后感余国庆

我读过一本书，叫《西游记》，《西游记》是四大名著之一，很好看。

读完了这本书，我最喜欢孙悟空，因为他的行为让我知道了很多道理，比如，使我知道陌生人不能相信，在没认清是好人还是坏人的时候，不能乱动手，如果是好人你就不能伤害他，如果是坏人，就要为民除害。孙悟空他行侠仗义，武功高强本领也很高，他会七十二变、翻筋斗云等很多本领。当然孙悟空有优点也有缺点，孙悟空最大的缺点是，太鲁莽了，干什么事情都太操之过急了，这点很不好。

哇！《西游记》不愧是四大名著之一呀！

读《西游记》有感孙姝萌

《西游记》主要写了孙悟空、猪八戒和沙悟净护送唐僧去西天取经的故事，路上经历了千难万险，终于取回了真经。其中写了三打白骨精、大战蜘蛛精、三借芭蕉扇等惊险离奇的故事。

其中我最喜欢的故事是三打白骨精，白骨精为了吃唐僧肉，分别变幻成村姑和老夫妇，三次全被孙悟空识破，唐僧却不辨人妖，误会孙悟空，将孙悟空赶回花果山。最后孙悟空还是回来救了唐僧。

我喜欢孙悟空的机智勇敢、随机应变、本领高强、坚持正义。他对待妖怪横眉冷对，对待师傅和师弟们情深意重，有困难都冲在最前面。

在生活和学习中，我也要学习孙悟空的勇敢坚强、坚持正义。

名著堂吉诃德读后感篇五

看名著看的是种内在的精华，如果你深入了这本书里面，其实会发觉有很多意想不到的东西在里面。阅读是种精神的享受，是灵魂的升华。对于名著尤其如此，希望大家多学习，多多阅读名著，对自己提高修养都很有帮助！

《巴黎圣母院》读后感这本书看完好几天了，那感觉就像是有一团说不清是什么的东西一直堵在心里，很想找人和自己探讨，很想让它澄清。书里面的经典情节很多很多，那里面展示的很多，我不能一一的重复，就这样借着几个点，简单的说几句好了，让我印象深刻的场景是作者笔下的当时的那些建筑，那些奢华的象征权力的教堂，人们还不知道可以拥有自己的思想，以及为了自己的愿望可以做什么事情，一切都假借神圣的宗教，一切都假借神圣的教堂来展现，展现建筑家的审美观，也就是个人的才华，或者展示自己的能力，我想那时的人们，把人性深深地埋在一件神圣的宗教的外衣下面，典型的人物就是副主教——克洛德。从那许多的错综复杂的毫无章法的建筑群，我们不难看出，当时人们的内心是怎样的压抑，怎样狂躁，那些像雨后春笋一般从地下冒出来的教堂的尖顶，正是人们扭曲的灵魂在对着苍天做这无声的哀号！

教堂里面是那么的阴森恐怖，这让人联想到在宗教的遮拦下，当时社会是怎样的肮脏和败坏，真善美的宗教和利用宗教制造血腥事件，形成了强烈的感官刺激。通篇都是在这样的对照下进行的，让人的心灵深刻的体会出迷茫，困惑，和不安，如果有一把利剑，你会尽你的全力去刺破那层蒙在社会上空的阴云，那阴云是邪恶的，你对它充满了愤怒和鄙视，就像书里面的那些流浪汉们对待社会的疯狂的报复。可是你不能，因为如果你想刺痛那些邪恶，你就先要将代表着真善美的上帝打倒在地，那是多么残酷的事情啊！还有比人丧失本性更悲哀的么！

印象深刻的是这样的几个人物，代表美丽善良的姑娘——爱斯梅拉达。她不仅有迷人的外貌，更有一颗纯真善良的心灵，从她对待那只山羊，救下那个落魄的诗人，对于伤害过自己的卡齐莫多，送上的水和怜悯，对待爱情的牺牲，等，我们看到她是美丽的，她的身上心灵上没有污垢，她是没有被污染的。可是，这样的天使一样的姑娘，受到的是怎么样的对待呢？流浪，在最肮脏的环境里面生活，被所谓的上流社会排

斥和嘲讽，被玩弄，被抛弃，被诬陷，被威胁，最后，作了彻底的牺牲。

书中描写了一个那样的社会，和在那个社会生活中的种种人物的状态，麻木的如那个弗比斯，最底层的如老鼠洞里的那几个隐修女，疯狂的副主教，还有尽全力反抗的最丑陋的卡齐莫多，副主教和卡齐莫多形成了人性上的鲜明对比，同样爱上了美丽的姑娘，同样的遭到了拒绝，他们的爱都是那么的热烈，那么的诚挚，可是，一个是占有，一个是奉献，已占有为目的的，当目的无法达到时，他想到的是毁灭，毁灭别人；以奉献为目的的，当无法奉献时，想到的也是毁灭，毁灭自己。

我想每个人都有不同的想法对这本书，所以让我们尽情畅想吧。

[中外名著读后感1500字]

名著堂吉诃德读后感篇六

时间，距离都不是问题，有心的父母，你那颗不眠的爱子之心，就是不可替代的教科书，人生的加油站。

这种关爱不是意识一个阶段，而是伴父爱而来。这位严肃的父亲，从来就没有推卸自己的责任，即使在上海被日本包围成孤岛时，他就把孩子关在家中，而且很早发现在他幼小的身心中，有培养成为音乐工作者的素质，正如他对自己对人对工作对生活各方面都要求严肃认真，一丝不苟的精神一样，对待幼小的孩子一样，他亲自编制教材，给孩子制定日课，一一以作则，亲自督促，严格执行，他规定孩子怎样说话，怎样行动，做什么，吃什么，不能有所逾越。他做到了，也一同要求儿子做到了。真乃真父子。我为人间的这一遭父子情惊叹，对，是朋友，是同志。

除了感慨傅雷在创作上甚丰的翻译作品，骄人的成绩，还为他是这样一个人。他的生活有规律，人生就是优美的弧线，那留给我们的点点滴滴那样温暖每个少年、青年、父母的心。

对待儿子，他说：“我高兴的是我有多了一个朋友，儿子变成朋友，世界上有什么事可以和这种幸福相长的。”而且，他谦虚诚恳地说：“我与儿子的相处中，学得了忍耐，学到了说话的技巧，学到了把感情升华。教会我们如何和孩子相处，以怎样的一种姿态交往。”孩子经受痛苦时，他说：“辛酸的眼泪是培养你心灵的酒浆，不经历尖锐的痛苦的人，不会有深厚博大的同情心”。他不为孩子包办，而为孩子这种蜕变的过程而高兴，并且鼓励他艺术要有更诚挚的心，“得失成败尽置之度外，只求竭尽所能，无愧于心。

为了指导儿子把全部精力放在研究学习上，多用理智，少用感情，用坚强的信心，克制一切的烦恼，他说“艺术是目的，技巧是手段老是只注意手段的’人，必然会忘了他的目的。”

面对现在大学生邮给父母的待寄汇款单，没有其余的问候，而这位父亲告诫儿子写信就是强迫你整理思想，也是极好的训练。在如今是多么需要啊。

在日常生活中，他告诫儿子“人总得常常强迫自己，不强迫就解决不了问题，最基本的就是要抓紧时间”；“做事要科学化，要彻底”；“在外面世界均勿难为情，被人家随便多留，才能不打乱事先定好的日程”；“修改小习惯，就等于修改自己的意识与性情”。我觉的就是我们生活中急需解决的问题。

而这样严于律己教子的人，他却说：“身外之名，只是为社会上一般人所追求，惊叹；对个人本身的渺小与伟大却没有相干。孔子说的‘富贵于我如浮云’，现代的‘名’也属于精神上‘富贵’之列，智者自甘淡泊，因此我们不因该受羈

于贪念和欲望”。对成名成家的儿子不忘人生指南。

而当成年后，儿子面对感情的选择，他竟也不失时机的帮助：“要找一个双方缺点各自都能各自认识，各自承认，愿意逐渐改，同时能彼此容忍的伴侣（这一点很重要），要找永久的伴侣，也得用理智考虑，勿被感情蒙蔽，服人的眼光——结婚就会变，变得你自己都不相信事先要想不到这一着，必遭后来的无穷痛苦。”而当他们成家后，他有叮嘱切勿钱在手头，撒漫使花，越是轻视物质，越需要控制物质。

随处读来，有反复叮咛，有温馨提示，有如朋友交心，有的甚至连点重重的着重号，可怜天下父母心，这些如细流般温润人心的句句话语，难道只是一般父母意义上的唠叨，这是千年修来的服气。翻动着每一页字字沁人心脾，我的心总会被染的金灿灿的。

随书还附录了儿子傅聪，傅敏给父亲的信，看来这些信并非一去不复返，并有幸被我们读者读到这样一本好书，比起其余诫子书更增添几分民主平等。不幸的是这样幸福一家被时代过早的拆散，作为一名教育者，一位家长，我力推这本书，或许你从中可以领略的更多，不妨亲自拜读。

名著堂吉诃德读后感篇七

在图书馆一次偶然的邂逅，我翻开了这本书，认识了她——林黛玉，她最后可以说是患忧郁症死的，但他(她)给我留下了很深(深刻)的映像。她那张眉清目秀的面孔，天真的想法，还有和贾宝玉的那段悲惨(令人感伤)的爱情故事。

上个星期，回头望瞭望图书角，又发现了《红楼梦》这本书，又(一时)心血来潮，借接回家看看，回顾回顾这本中国的经典名著。我觉得，当时的社会很奢侈，贾府的贾母很有权势，说话很有分量，贾府上下全都听她的。但她特别疼爱贾宝玉，把他当作心肝宝贝。也许因为是贾府上上下下都是姑娘，只

有贾政(贾府的老爷)和贾宝玉两个男人吧。贾宝玉有一个表妹叫林黛玉，她很爱哭，但很有才华，很漂亮，也就是那个令我映像最深的人物。做诗、画画样样精通。她和贾宝玉很谈得来，经常一起玩耍，但别人都说宝钗比林黛玉好，唉.....不过，林黛玉不是很坚强，还有些疑心病。现代的孩子要坚强些，不要那么多愁善感。我觉得，林黛玉在我心里是《红楼梦》里最喜欢的人物，也是最让我感动的人物。最后他们贾府也是死的死，嫁的嫁。

最后，还是以悲剧(悲惨的结局)结束了这段故事，贾宝玉和林黛玉那绝后的爱情故事真是让人深思。想想红楼梦，真的想别人说的那样红楼梦中梦难醒，但林黛玉的知书达理还是我们女孩子要学习的哟。

名著堂吉诃德读后感篇八

我阅读了海明威的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的中篇作品《老人与海》，这是一部描写人与大自然搏斗的小说。它既接近现实主义，又富于浪漫色彩。它描述了一位老渔人一连八十四天没有捕到鱼，但他并没有丧失信心，硬是驾着一叶孤舟，独自一人到茫茫大海中追踪他要战胜的鱼类。在历尽千辛万苦之后，他终于捉到了一条大得令人难以置信的马林鱼，而在满腔喜悦的回程中，却被一群穷凶极恶的鲨鱼撕咬得只剩下一副骨架，落得空手而归。在作品中，一方面，流露出作者一贯的悲观情绪（这可能与他早年的喜欢冒险、叛逆的性格以及遭遇的一些战争的悲惨刺激有关），他认为，在人和大自然或外界势力的搏斗中，总难免归于失败，最后的胜利只不过存在于人的乐观的想象中，归根结底还是免不了悲惨的结局，这里掺杂着一些宿命论的唯心观点。但另一方面，作品中强调了应当不向失败低头的“硬汉”精神，在这篇小说中，老人就保持了这种精神：老人和上了钩的力大无穷的大鱼斗，和掠夺他的战利品的一群贪婪凶恶的鲨鱼斗，和狂风巨浪无边无际的大海斗，和他自己的伤痛、疲劳斗。最后虽说是一无所获地回到自己的茅屋里，但他没有认输，他不承

认为自己被打败。老渔人在丝毫没有绝望的因空手而归的失望后，寄希望于下一次出海，认为只要不驶出那么远，就大有成功的可能。其中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在和鲨鱼的苦斗中，他大声呼喊：“人不是生来要给打败的！”“你尽可把他消灭掉，可就是打不败他！”在海明威的许多作品中，总是贯穿着两种对立的思想——一种是消极的悲观主义的宿命论，一种是积极的、不向失败低头的“硬汉”精神。这两种对立思想在老人身上体现得淋漓尽致。

海明威在《老人与海》的写作手法上，突出表现了富有感情的人物性格刻画、深刻的心理剖析和故事情节及景物之间的协调与和谐，他还运用他惯常的独白手法来表达老渔人内心深处的思想感情，使人们看到老人是多么勇敢、坚毅、镇定。如，在驶回小港登岸之前，老人曾经问自己：“是什么把你打败的呢？”回答是干脆的、充满自信的——“什么也不是！”他提高嗓子说：“是我走得太远啦。”在看这部作品时，我发现，作者还以浓墨重彩的笔触描绘了大海的浩瀚景色，用自然主义的手法将大海写得如此之绚烂变幻、气象万千，宛如大自然雄伟瑰丽的画面就在我们面前。

我在读这一伟大的巨作时，一开始，只是拿到书就读，读得很辛苦，觉得这样的作品只是描写老渔人的心理和他与孩子之间发生的一些小事而已，语言朴实、通俗易懂，写得很一般。而且身在当代社会的我们，无法与这作品中的生活与思想融合，只觉得格格不入，我无法理解！